

##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7月21日、8月13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》，决定将持有的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万家基金”）40%股权转让给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，并签署《股权转让合同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22日、8月14日、8月21日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公告。

2022年4月19日，公司收到万家基金转交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2〕795号），核准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万家基金40%股权转让给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2022年4月22日公司收到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的受让万家基金40%股权第二笔股权转让款4.75亿元。

目前因受疫情影响工商变更工作暂未完成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5月21日